

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实训材料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TGZC2023-668

采 购 人：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甘肃·天水

2023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41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70

第六章 评标办法 99

- 附件：1. 商务偏离表
2. 技术偏离表
3. 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说明
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工程、服务)



注：具体页码以实际内容所在页码为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实训材料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tianshui.gov.cn/f>）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1月2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TGZC2023-668

2. 项目名称：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实训材料采购项目

3. 预算金额：人民币139.9979万元。

4. 最高限价：同预算金额

5. 采购需求：采购书法类实训货物一批、农机维修实训货物一批、会计电算化实训货物一批、给排水实训货物一批、卫生类实训货物一批、艺术插花实训货物一批、普通钳工实训货物一批、网络综合布线实训货物一批、酒店服务实训货物一批、种子质量检测实训货物一批、装配钳工技术实训货物一批、车加工技术实训货物一批、工程测量实训货物一批、沙盘实训货物一批、学前教育技能实训货物一批、电子装配实训货物一批、焊接技术实训货物一批、楼宇智能化系统实训货物一批、光机电一体化实训货物一批、电气安装与维修实训货物一批、计算机硬件检测实训货物一批、汽修货物一批。技术参数及规格型号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合同款项付清和合同内容履约结束后自行终止。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相关截图打印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4. 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查询结果（相关截图打印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 时间：自 2023 年 11 月 01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起至 2023 年 11 月 07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止均可免费获取。

2. 地点：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ianshui.gov.cn/f>)或天水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 (<http://47.96.171.185/UserLogin.aspx>)。

3. 方式：供应商可访问“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对应的招标项目公告，免费获取招标文件；也可通过登录天水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投标管理”栏目“招标文件获取”子栏目下在线免费获取。

注：凡是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需先在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免费注册或获取数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

4. 售价：00.00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开标时间和地点

1.网上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3年11月22日10时00分前(北京时间)

2.网上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通过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2.0 (<http://47.96.171.185/UserLogin.aspx>) 在线递交。

3.线上开标时间：2023年11月2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概不受理。

4.线上开标地点：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四开标厅(建设路185号原市政府政务大厅)

5.现因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优化升级，系统升级为：2.0 (<http://47.96.171.185/UserLogin.aspx>)。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改变为通过“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请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系统，并使用“甘肃中工国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ZGSF 或.ZGTF 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2.0 (<http://47.96.171.185/UserLogin.aspx>)，逾期未上传到指定的网络开标系统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开标前供应商须登录“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签到则视为放弃投标。开标供应商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CA证书登录“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各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tianshui.gov.cn/f>)。

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或查收相关书面通知，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或及时查收相关书面通知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4. 招标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中小微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规定。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库〔2019〕9号文之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产品认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5. 届时请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对迟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

6. 信息注册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凡是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登记，供应商可自行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进行注册、登录、登记：

方式一：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填写相关内容，获取登录权限。登录权限获取成功后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方式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登记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方式二：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办理获取 CA 数字证书。用已办理获取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登记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登录方式和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式并行，由供应商自行选择登录方式。CA 数字证书由符合有关规定的市场运营主体办理。已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供应商，仍可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正常使用。

注：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若有问题，咨询电话：0931-2909277/377。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地址：天水市甘谷县大像山镇高桥村青泥河湾

联系方式：0938-490532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五里铺桥万商国际 C 塔 17 楼 1701 室

联系方式：0931-865136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延

电话：0931-8651361

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内容或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1	名 称：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地 址：天水市甘谷县大像山镇高桥村青泥河湾
1.2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五里铺桥万商国际C塔17楼
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	
9.1	投标语言： 中文
12.1	投标报价：最终总报价（完税法）包括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的相关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伴随服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培训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代理服务等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全部费用。不允许提供备选投标报价方案
15.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5.3.1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	
16.1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
17.1	<p>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可编辑U盘一份。若为网上开标，各供应商须按投标文件密封要求密封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可编辑的U盘一份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之前以邮件或直接提交的形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件形式提交的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其快递件的时间为准）。</p> <p>收件人：张延</p> <p>地 址：天水市秦州区七里墩街道岷山佳苑66号楼1单元101室</p> <p>电 话：17793028438</p>
投 标 文 件 的 密 封 和 提 交	

18.	(1) 清楚标明提交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址 (2) 写明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包号及“在2023年11月22日10时00分(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的字样
19.	网上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3年11月22日10时00分前(北京时间) 网上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通过“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 (网 址 :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进行, 请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系统, 并使用“甘肃中工国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ZGSF 或.ZGTF 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 (http://47.96.171.185/UserLogin.aspx)
开 标 和 评 标	
22.	线上开标时间: 2023年11月2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线上开标地点: 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四开标厅(通过“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 <网址: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采用网上不见面开启系统进行交易)
2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见第六章)
17.	补充说明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或查收相关书面通知, 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或及时查收相关书面通知而未获取相关信息, 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现因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优化升级, 系统升级为: (http://47.96.171.185/UserLogin.aspx)。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改变为通过“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 (网 址 :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进行, 请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系统, 并使用“甘肃中工国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ZGSF 或.ZGTF 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 (http://47.96.171.185/UserLogin.aspx), 逾期未上传到指定的网络开标系统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开标前供应商须登录“甘肃

	<p>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签到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开标供应商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 CA 证书登录“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各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p>
其 它	
	<p>1.投标文件中所提供全部证件和证明材料必须为原件的扫描件（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之外的）并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注明“与原件一致”字样或加盖“与原件一致”条章，其中证书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按无效投标对待。</p> <p>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其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p> <p>3.本项目所有参数不指向某一特定的专利技术、商标、名称、设计、供应商等。若引用某一供应商的技术规格才能准确或清楚地说明拟招标货物的技术规格时，其含义为“相当于”或“参照”该品牌，供应商可以在满足项目技术要求前提下选定所投产品品牌</p> <p>4.中小企业与机关、事业单位、大型企业订立合同时，应当主动告知其属于中小企业。对中小企业规模类型有争议的，可以向主张为中小企业一方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中小企业促进工作综合管理的部门申请认定。</p> <p>5.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者其合同价款支付执行国务院令 第 728 号《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之规定。</p> <p>6.供应商和相关人员资质资格证书的要求：本项目采取网上提交的形式，供应商无法提交含有二维码的资质资格证书复印件和无二维码证书的原件，特要求所有供应商做出《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承诺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书证件均真实有效，如果存在造假行为，应接受监督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供应商须将此承诺书添加到投标文件《其他资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将相关证书证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导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以此为依据进行资格和符合性审查。</p> <p>7.供应商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2 日历天内自行下载钉钉软件并添加钉钉账号（17793028438），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时间前 5 分钟在钉钉建立开标会议群用于在线开标，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未在规定时间内添加钉钉账号造成投标文件无法上传者后果自行承担。添加时备注供应商单位名称及所投项目名称/包号</p>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定义

- 1.1 “采购人”系指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 1.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 1.3 “供应商”系指符合本次招标所规定的相应资格要求，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
- 1.4 “中标供应商”指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1.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合同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招标标的。
- 1.6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供应商需承担的运输、保险、技术协助、培训、售后服务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 1.7 “甲方”系指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 1.8 “乙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2. 投标费用

2.1 供应商应承担与投标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二、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构成

3.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内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3.1.1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
- 3.1.2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3.1.3 采购需求
- 3.1.4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3.1.5 投标文件格式
- 3.1.6 评标办法



3.1.7 附件

3.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那么供应商将承担其风险。

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4.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按照甘财采〔2009〕16号文件中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要求将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介上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4.2 在投标截止期前15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4.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介上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发至招标文件获取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介上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4 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对采购活动事项有质疑的供应商，应在知道其利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原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更正公告或以书面形式发至招标文件获取供应商，且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5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5. 投标文件的响应性

5.1 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若分包，应以包为单位投标），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6. 供应商资格要求

6.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6.1.1 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6.1.2 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 2022 年度经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和银行的资信证明）；

6.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按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计算的 1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按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计算的 1 年>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6.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6.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按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计算的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

6.1.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6.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6.4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查询结果（相关截图打印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6.5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6 以上为供应商资格要求，各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按要求提供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的扫描件（同时提供原件以备核查。若为网上开评标，则将相关证书证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导入投标文件），开标后由采购工作人员进行资格审查，无效或缺项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 限制投标要求

7.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

8.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8.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

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8.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它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均应使用中文。

9.2 除在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由资格标和技术商务标组成。供应商应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并各自装订成册，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10.1.1 资格标编制要求

- (1) 供应商承诺书。
- (2)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 (3) 资格证明文件。



10.1.2 商务技术标编制要求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和报价明细表。投标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万元。
- (3) 供应商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配备了相应的商务和技术人员，项目在组织实

施、财务保证、货源供应、培训服务、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等方面具体做法和保障措施。

(4) 供应商提供相应业绩，证明其供应经验及能力，以及为采购活动提供的合理化建议。

(5)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分包承担主体，并提供交由完成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相应资质等内容，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6) 投标保证金，按照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提交。

(7) 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是合格的，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编制）。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第 6 条款的内容与要求和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按不响应招标文件对待。

11.2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按第 10 条款规定的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不允许活页装订，封皮采用软质纸。

12. 投标报价

12.1 根据《采购需求》规定的要求，供应商应对全部采购进行总报价，总报价包括了全部采购合同项下供应商提供的所需投标报价：包括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的相关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伴随服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培训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全部费用。不允许提供备选投标报价方案。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12.2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标、合同和商务技术责任进行报价。如供应商做出偏离，应在《商务偏离表》（见附件1）和《技术偏离表》（见附件2）中列出（供应商应将商务和技术如实填写，若有偏离应逐条如实填写；若无偏离可不填写；若未填写，则视同无偏离。仅为复制粘贴招标规格的视为无效投标。偏离填写：优于、相同、低于），并提供由于偏离所引起的价格差异。

12.3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报：最终总报价（完税法）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进行总报价，总报价包括了全部采购合同项下供应商提供的所需投标报价：包括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的相关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伴随服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培训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代理服务等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全部费用。不允许提供备选投标报价方案

12.4 供应商按照上述第12.3条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专家组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供应商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2.5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12.6 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3. 投标货币

13.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供应商应提供：

14.2.1 货物主要技术规格和养护性能的详细说明；

14.2.2 对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应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采购需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规格。

14.3 供应商在阐述上述第 14 条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指出的规格与要求标准应严格执行。

15. 投标保证金(本项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5.1 供应商必须按规定时间、方式和金额递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供应商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15.3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及缴纳金额按本章前附表 15 条之规定。

15.3.1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5.4 在开标时，凡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5.5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5.6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按规定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并签订正式供货合同按要求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5.7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8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5.8.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15.8.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5.8.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5.8.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5.8.5 中标供应商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5.8.6 中标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6. 投标有效期

16.1 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有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6.3 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及电子版一份（可编辑U盘一份），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制文件不符，以纸制文件为准。若为网上开标，各供应商须按投标文件密封要求密封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可编辑的U盘一份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之前以邮件或直接提交的形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件形式提交的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其快递件的时间为准）。

收件人：张延

地 址：天水市秦州区七里墩街道岷山佳苑66号楼1单元101室

电 话：17793028438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或首字母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按不响应招标文件对待。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否则按无效投标对待。

17.4 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标概不接受。

17.5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其正式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其正式的授权代表如在评标现场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17.6 投标文件中所提供全部证件和证明材料必须为原件的扫描件（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之外的）并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注明“与原件一致”字样或加盖“与原件一致”条章，其中证书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按无效投标对待。

17.7 供应商和相关人员资质资格证书的要求：若项目采取网上提交的形式，供应商无法提交含有二维码的资质资格证书复印件和无二维码证书的原件，特要求所有供应商做出《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承诺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书证件均真实有效，如果存在造假行为，应接受监督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供应商须将此承诺书添加到投标文件《其他资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将相关证书证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导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以此为依据进行资格和符合性审查。

四、投标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为方便开标唱标，供应商需将开标一览表（与正本中的保持一致）、投标保证金电汇底单复印件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字样。在封口处仅加盖密封印章后单独提交。

18.2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所有的副本和电子版本用单独的信封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版”等字样，然后再将该项中所有信封封装在一个外层信封中并仅加盖密封印章。

18.3 内外层封套均应满足以下要求：

(1) 清楚标明递交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址。

(2) 写明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标号及“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提交投标文件日期）_____时（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的字样。

18.4 内层封套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8.5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照第 18.1、18.2、18.3 条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并仅加盖密封印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并不予受理。

19. 投标截止日期

19.1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

1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0. 迟交和串通投标的投标文件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0.2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检查符合要求后，办理接收手续，并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

20.3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0.4 投标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0.4.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0.4.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0.4.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0.4.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0.4.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0.4.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5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18条规定密封、标注和递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1.3 投标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1.4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1.1 网上递交：

现因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优化升级，系统升级为：2.0（<http://47.96.171.185/UserLogin.aspx>）。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改变为通过“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请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系统，并使用“甘肃中工国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ZGSF 或.ZGTF 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http://47.96.171.185/UserLogin.aspx>），逾期未上传到指定的网络开标系统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开标前供应商须登录“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签到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开标供应商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 CA 证书登录“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各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22.2.2 开标程序

22.2.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2.2 开标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也可以申请公证机构对整个开标程序进行现场公证。

22.2.2.3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应当由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查验供应商身份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供应商名称、身份检查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 在线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6) 完成第(4)或第(5)项后，进行唱标，设有最高限价的，公布最高限价；

(7) 供应商确认投标报价及内容；

(8) 开标结束。

22.2.2.4 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供应商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供应商签到后未参加开标或对开标结果未进行及时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2.2.5 电子开标的应急措施：电子开标如因下列原因，导致电子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可在行业主管部门和监标人(如有)的监督下，由采购人中止本次开标或开启提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

(1) 网络原因，导致开标中断的；

(2)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3)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4) 出现断电事故；

(5) 系统环境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6)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评标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形。

22.2.2.6 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上传的；



(2) 电子招标投标项目，供应商对投标文件进行了加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3) 供应商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22.2.3 开标异议

22.2.3.1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或者电子开标会中在线提出。

采购人或招标机构将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2.2.3.2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2.4 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投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2.3 线下开标（本项目不适应）

22.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参加。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3.2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22.3.3 开标时，由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监督人共同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对投标文件的密封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当众拆封。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折扣声明（如果有）、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2.3.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第 22.3 条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供应商若有异议，应当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处理。

22.3.5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3. 评标委员会

23.1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23.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不能担任评标委员会主任，采购代理机构不能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参加该项目的评标。

23.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3.4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1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其他人透露。

24.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5. 评标

25.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工作人员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5.2 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5.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5.2.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5.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5.2.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25.2.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5.3. 评标程序

25.3.1 供应商资格审查；

25.3.2 供应商符合性审查；

25.3.3 必要时的投标文件澄清；

25.3.4 技术标和商务标比较、评审；

25.3.5 按照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25.4 资格性审查

25.4.1 开标结束后，采购工作人员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5.4.2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 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的。

(2) 供应商承诺书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3)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原件，而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交的。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5.5 符合性审查

25.5.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5.2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无法证明身份的。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辨认不清或者产生歧义的、或者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的、或者涂改处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2）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3）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5）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或未提交至指定账户、或提交保证金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本项目不适用）。

（6）投标文件的交货时间、付款形式及要求、验收、售后服务等项，没有响应招标文件。

（7）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8）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且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9）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作出澄清时，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不到场的；

（10）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11）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12)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13)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4)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15) 商务技术文件及材料未提供完整的；

(16) 同一个项目或同一种货物提供了两种及以上备选方案或报价的；

(17) 投标文件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评审专家认为不实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的；

(18)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未能提供的。

(19)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0) 供应商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的；

(21)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技术条款。

25.6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7 如果投标实质性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5.8 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 未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2.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2.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2.6 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26.2.7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6.2.8 投标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27. 比较与评价

27.1 评标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27.2 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7.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

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8.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9.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9.1 供应商政府采购政策

29.1.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2）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和甘财采〔2022〕1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货物和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0% (工程项目为 5%) 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5% 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货物和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6% (工程项目为 5%) 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

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5% 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5)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财库〔2020〕46 号、财库〔2022〕19 号和甘财采〔2022〕16 号规定及主管预算单位制定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 6.7.1.1 (4) 的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招标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①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②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③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④依据财库〔2020〕46 号、财库〔2022〕19 号和甘财采〔2022〕1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⑤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⑥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⑦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7)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8)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10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9) 供应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0) 以上要求由评标委员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9.1.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29.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9.1.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9.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29.2.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

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的规定，对本项目采购货物列入国家发布的“品目清单”和获得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9.2.2 供应商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在“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内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品目清单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和认证书打（复）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原件带至开标现场以备核验。

29.2.3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9.3 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投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9.4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其价格扣除优惠或价格分加分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结果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

30. 候选供应商的推荐

30.1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按包）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三家中标候选供应商。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答疑或补正，有关澄清、答疑或补正要求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对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

31.2有关澄清、答疑或补正的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其投标无效。

32.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32.1 投标文件的商务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1) 类似项目业绩；
- (2) 企业财务状况；
- (3) 银行资信证明状况；
- (4) 付款条件的偏差情况；
- (5) 交货期的偏差情况；
- (6) 其他商务条款的偏差；
- (7) 所能提供售后服务的情况；
- (8) 其他。

32.2 技术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
- (2) 投标货物技术的符合性和可靠性；
- (3) 投标货物种类满足程度和原材料的可追溯性；
- (4) 投标货物品种技术指标满足程度；
- (5) 投标货物质量技术指标满足程度；
- (6) 投标货物在使用周期内累计的养护费；
- (7) 对投标货物养护的要求；
- (8) 技术保证措施及承诺；
- (9) 其他。



六、定标

33. 定标的相关时间要求

3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33.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对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同时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3.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2个工作日内到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供应商发“中标通知书”。

33.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过程及中标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七、询问与质疑

34. 询问与质疑的相关事宜

34.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4.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按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4.3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须有明确的请求和相应的证明材料。

34.4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

34.5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八、履约保证金

35. 履约保证金金额、交纳时间、交纳形式和退付

35.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35.2 履约保证金交纳时间：合同签订前必须交纳至采购人。

35.3 履约保证金交纳形式：中标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5.4 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按合同约定执行。

九、授予合同

36. 合同授予标准

36.1 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的履行合同义务且在其所投包中按评标报告确定的第一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6.2 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7.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37.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按照有关规定有权对《采购需求》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8. 合同文件

除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外，还应包括：

38.1 与招标有关的澄清、说明；

38.2 供应商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递交的资料与附图；

38.3 在商谈本合同书时，双方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

38.4 有关技术要求的补充内容。

39. 中标服务费

39.1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和专家场地费。



39.2 中标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应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和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标准收取】。

39.2 中标供应商服务费交纳信息

开户名称：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广场支行

账 号：62001750101051512414

行 号：105821005209

十、其他

40. 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方式

40.1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供应商数量满足三家及以上条件但不同品牌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40.1.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40.1.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通过该项目的采购和实施，实现对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实训材料采购项目的服务要求。

本项目支持中小微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规定。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库〔2019〕9号文之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产品认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采购标的达到国家、行业、地方、其他标准和规范。

3.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服务内容和标准）：

序号	类型	物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书法类 实训	四尺宣纸	四尺	5	刀
2		毛边纸	袋	30	袋
3		墨汁	500g	20	瓶
4		硬笔书法本	16开	30	本
5	农机维 修实训	钳形表	交直流 1000A	2	个
6		数字式万用表	手持式万用表；最大显示：1999；数据保持：是；电容量程：2.000mF；自动关机：是；自动量程：是；直流电压：200.0mV~600V；交流电流：200.0mV~600V	2	个
7		柴油拖拉机启动马达	12V 雷沃欧豹 250	1	组
8		油门拉线	雷沃欧豹 250	10	根
9		银美孚机油	4L	2	桶
10		棉线手套	棉质手套	20	把
11		电胶带	PVC 绝缘	20	卷
12		软护套线缆	2.5×100M 白色	1	盘
13		磨砂工业油渍洗手液	2L	5	桶
14		工业清洁无尘抹布	30×35×300 张	4	盒
15	会计电	传票机	传票录入（传票算、传票录）、五笔录入、票据录入、数字录入等专用设备，会计基础技能 银行柜员技能 练习录	5	台

	算化实训		入速度的专业设备。包括：平板主机一个，键盘一个，支架一个，万能充电器一个，电池一个，传票一本，键盘包一个			
16		点钞券	佰圆专用点钞券	88	组	
17		插线板	多孔插座	4	个	
18		扎条	0.1m×1m	20	把	
19		传票本	传票机专用传票本	20	本	
20	给排水实训	PP-R4分直弯	聚丙烯材质	50	个	
21		PP-R4分三通	聚丙烯材质	50	个	
22		PP-R4分内三	聚丙烯材质	50	个	
23		PP-R4分内弯	聚丙烯材质	50	个	
24		PP-R4分堵头	聚丙烯材质	50	个	
25		PP-R4分闸阀	聚丙烯材质	50	个	
26		PP-R4分管	聚丙烯材质热冷水管	80	米	
27		PP-R6分管	聚丙烯材质热冷水管	20	米	
28		镀锌管	1寸管	30	米	
29		镀锌管	6分	10	米	
30		PVC管	φ110	10	米	
31		PVC管	φ50	5	米	
32		PVC管存水弯	135度	5	个	
33		PVC管观察口	110	5	个	
34		多股铜芯线	0.5平方毫米	10	盘	
35		多股铜芯线	1.5平方毫米	10	盘	
36		卫生类实训	一次性使用输液器 (蓝色针头)	25套/袋	50	袋
37			0.9%NaCl溶液	250ml 40瓶一箱	2	箱
38	输液贴		400片/盒	5	盒	
39	一次性小垫巾		40cm×50cm	20	包	
40	一次性医用床单		蓝色	20	个	
41	弹力绷带		75mm×4500mm	20	包	
42	消毒液/洗手液挂架		ABS材质	20	个	
43	病历夹		A4塑料材质	20	个	
44	医嘱夹		A4塑料材质	10	个	
45	不锈钢换药盘		30cm×20cm×5cm	5	个	
46	脚蹬		定制	2	个	
47	安尔碘		60ml	40	瓶	
48	棉签		大包装	40	包	
49	棉签		小包装(5支装)	300	袋	
50	黄色垃圾袋		大号垃圾袋	10	袋	
51	免洗洗手液		500ml	100	瓶	
52	小块纱布辅料		大包装	100	包	
53	心肺复苏模拟人气囊		2L	20	个	
54	治疗巾(薄款)		长比宽=2:1	20	条	
55	化学指示胶带		测试专用指示胶带	20	卷	
56	化学指示卡(长15cm)		100根/盒	2	盒	
57	无菌罐(大)		高16CM 直径7CM	40	个	
58	治疗盘		40cm×30cm×3.3cm	30	个	

59		治疗碗	口径：13cm	10	个
60		棉球	一袋5小包	3	袋
61		笔灯	充电型	10	个
62		垃圾桶	口径：24cm	50	个
63		一次性医用口罩	蓝色	600	个
64		N95 口罩	蓝色，绑带式	100	个
65		防护服	165cm	10	件
66		防护服	170cm	50	件
67		防护服	180cm	30	件
68		防护服	190cm	10	件
69		护目镜	国标	15	个
70		外科手套	国标	100	双
71		鞋套	国标	100	双
72		防护帽	国标	15	个
73		水银体温计	玻璃	10	个
74		电子测量计	温度测量仪	2	个
75		水银血压计	35.5CM×9.9CM×4.9CM 按压式，带听诊器	5	套
76		电子血压计	高精度血压测量仪，充电家用高血压，低噪音运行	2	个
77		秒表	电子	5	个
78		小块纱布辅料	大包小块辅料	100	包
79		隔离衣	180	6	件
80		隔离衣	185	5	件
81		隔离衣	175	4	件
82	艺术插花实训	仿真花花泥	23×11×7cm	44	箱
83		花泥刀	18mm 刀片	4	把
84		剑山	中号	4	个
85		胶枪	192mm×165mm	4	个
86		水盘	无色圆形 φ25-30cm	5	个
87		澳洲腊梅	奶白色	20	支
88		澳洲腊梅	橙色	20	支
89		澳洲腊梅	黄色	30	支
90		澳洲腊梅	荷兰红	30	支
91		澳洲腊梅	象牙粉	20	支
92		巴西叶	绿	200	片
93		巴西叶	绿	4	把
94		百合	粉红	32	枝
95		波斯菊	黄色	100	支
96		玻璃方缸	15×15 CM	4	个
97		垂柳枝	绿色	220	枝
98		春兰叶	绿	4	把
99		翠珠花	紫	24	枝
100		多头小菊	绿/红	59	枝
101		多头月季	橙色	59	枝
102		多头月季	橘色/玫红	20	枝
103		高山羊齿	绿色	130	片
104		海芋	黄 /粉/紫	20	枝
105		红豆	绿/红	81	枝



106	红瑞木	仿真	40	根
107	花环	外径 35cm	4	个
108	火龙果	红/绿	16	枝
109	尖嘴钳	6 寸	11	把
110	剑叶	黄绿	100	片
111	剑叶	黄绿	4	把
112	蕨叶	绿色	100	片
113	康乃馨	镶边杂色/粉/红	350	枝
114	蓝盆花	淡紫	20	枝
115	铝丝	金色 $\Phi 0.1\text{cm}$	1	斤
116	铝丝	金色 $\Phi 1.5\text{mm}$	1	斤
117	铝丝	粉色 $\Phi 0.1\text{cm}$	1	斤
118	铝丝	粉色 $\Phi 2.0\text{mm}$	1	斤
119	铝丝	银色 $\Phi 0.1\text{cm}$	1	斤
120	铝丝	银色 $\Phi 2.5\text{mm}$	1	斤
121	铝丝	$\Phi 0.1\text{cm}$	4	卷
122	绿石竹	绿色	100	支
123	绿铁丝	16#	10	卷
124	绿铁丝	20#	10	卷
125	绿铁丝	24#	10	卷
126	绿铁丝	20#、80cm	15	把
127	绿铁丝	16#、80cm	5	把
128	绿掌	绿	12	枝
129	绿石竹	绿	20	枝
130	玫瑰	红	60	枝
131	乒乓菊	黄/白	30	枝
132	散尾葵	绿色	128	枝
133	石斛兰	紫色	100	支
134	手工电钻	12V	4	个
135	双面胶	1CM 宽×1 米长	10	卷
136	水盘	圆形	17	个
137	丝带	红色	10	卷
138	天鹅绒	白	12	枝
139	铜丝	金色 $\Phi 0.2\text{mm}$	1	斤
140	铜丝	金色 $\Phi 0.5\text{mm}$	1	斤
141	铜丝	银色 $\Phi 0.2\text{mm}$	1	斤
142	铜丝	银色 $\Phi 0.5\text{mm}$	1	斤
143	铜丝	粉色 $\Phi 0.2\text{mm}$	1	斤
144	铜丝	粉色 $\Phi 0.5\text{mm}$	1	斤
145	透明胶带	大卷 透明白	2	卷
146	透明胶带	小卷	50	卷
147	透明胶带切割器	小卷	2	个
148	碗	圆形、25-30cm	4	个
149	文心兰	黄	12	枝
150	文竹	绿	12	枝
151	鲜花胶	鲜花专用胶水	4	管
152	鲜花桶	中号	22	个



153		相思梅	粉	12	枝
154		小龟背叶	绿色	130	片
155		小菊	绿/淡紫/黄/粉	40	枝
156		修花剪刀	SK5 材质钢刀片	10	把
157		雪柳/小手球	绿	20	枝
158		亚洲百合	橙	12	枝
159		烟花菊	绿/粉	20	枝
160		洋桔梗	绿/白/香槟/粉色	190	枝
161		洋牡丹	仿真塑料	20	枝
162		一叶兰	仿真塑料	100	片
163		尤加利叶	绿色	115	片
164		尤加利叶	绿色	4	大枝
165		月季	香槟/粉/紫/玫红/红	410	枝
166		栀子叶	绿色	81	枝
167		朱蕉叶	红/绿	16	枝
168		竹条	仿真塑料	100	根
169		竹筒	60-80cm	12	个
170		紫罗兰	白色/浅粉/深粉/浅紫/深紫	250	支
171	普通钳工实训	Q235 或 45 钢板	100mm×100mm×8mm	1000	块
172		钢锯条	12mm	1000	根
173		双绞线	5 类	10	箱
174		双绞线	超 5 类	21	箱
175		水晶头	RJ-45	70	盒
176		模块打线钳	普通	4	把
177		绞线钳	普通	4	把
178		PVC 管卡	20mm	220	个
179		110 跳线配线架通用打线端子	C5	100	个
180		PVC 圆管	φ 20	40	包
181	网络综合布线实训	PVC 方管	φ 20	8	包
182		PVC φ 20 弯头	φ 20	10	包
183		网线标签纸	T 型 A4	10	包
184		十字螺丝刀	世达牌 20cm 左右	10	把
185		PVC 方管	φ 40	27	包
186		钢锯条	普通	20	根
187		钢卷尺	2 米	3	把
188		壁纸刀	刀片宽 12.5mm、刀片厚度 0.45mm	3	把
189		手持锯弓	300mm 长	3	把
190		PVC 线管剪	42mm	3	把
191		镊子	尖头	3	把
192		测线仪	8P 网络测线仪	3	个
193	酒店服务实训	圆桌	1.8m	2	张
194		椅子	钢木结构, 带靠背	20	把
195		床架	1.2m×2m	1	张
196		床垫	1.2m×2m	1	张
197		白酒杯	高脚	30	个
198		水杯	高脚	10	个

199		口布	纯色棉麻	40	张
200		桌号牌	塑料	2	个
201		熨斗	手持压烫	1	个
202		羽绒被	220×160cm	2	个
203		羽绒枕	65×35cm	2	个
204		床单	280×200cm	2	个
205		被套	226×170×5cm	2	个
206		枕套	54×82+15×5cm	2	个
207	种子质量检测实训	烧杯	500ml	20	个
208		塑料直尺	40cm	20	把
209		单面刀片	钢制材质刀片	25	个
210		红墨水	一箱 60 瓶	2	箱
211		定性滤纸	快速, 直径 9 厘米, 一箱 100 盒	2	箱
212		胶头滴管	塑料材质	30	个
213		小麦种子	当年产小麦	30	斤
214		大试管刷	塑料刷	30	个
215		洗衣粉	1000G	1	袋
216	装配钳工技术实训	测量垫块	高速钢块规, 选用优质滚铬钢、碳化钨硬质合金、陶瓷氧化锆制造	5	件
217		滚珠丝杆	Φ20 总长 356mm 丝长 270mm	1	套
218	车加工技术实训	圆钢 45#	Φ55×150mm	100	件
219		圆钢 45#	Φ65×150mm	100	件
220		圆钢 45#	Φ75×150mm	100	件
221		圆钢 45#	Φ80×150mm	100	件
222		圆钢 45#	Φ60×150mm	100	件
223		数控刀片	YBC251 正刀	20	盒
224		刀片	4mm 宽	60	盒
225		60° 三角螺纹 (外) 立装 正刀	刀片 TT32R6002 WP030 螺距 3mm	20	盒
226		60° 三角螺纹 (内) 正刀	Z161R3.01SOPP YB9120 螺距 3mm	20	盒
227		30° 外梯形螺纹刀片 (立装) 正刀	22VER 6TR WFE 螺距 6mm	20	盒
228		盲孔刀片	YBC251 CCMT09T304-HM CCMT3 (2.5) T-HM	20	盒
229		通孔刀片 正刀	YBC251 TNMG160404-PM TNMG331	20	盒
230		切断刀柄 25×25	MGEHR2525M-3T20, 3mm 宽	20	把
231		刀片	3mm 宽	20	盒
232		30° 外梯形螺纹刀柄 (立装) 正刀	T8, 25×25 方螺距 8mm	20	把
233		刀片 (立装刀片)	T8 螺距 8mm	20	盒
234		40° 三角皮带轮刀柄	25×25	20	把
235		刀片	40° 夹角	20	盒
236		锥柄钻头	Φ35 加工钢件 (发黑或发蓝)	10	支
237		锥柄钻头	Φ40 加工钢件 (发黑或发蓝)	10	支
238		紫铜皮	0.35mm 厚	1	m ²
239	铝合金拉杆箱	约 60×40×30cm (4 轮带密码)	1	个	
240	白帆布手套	棉质手套	20	双	
241	95° 刀柄 外圆刀	MWLN2525M08, 正刀 25×25	20	把	

242		内孔切槽刀杆	φ12mm, 正刀, 切深 3-5mm, 刀宽 3mm 长 160mm	20	把
243		刀片	刀宽 3mm	20	盒
244		螺钉	平头 梅花 M4.5×12	40	个
245		刀片垫块	多边形 WNMG08	40	个
246		螺纹环规	M48×2-6h	4	套
247		螺纹塞规	M48×2-6H	4	套
248		钻头	φ6.8	10	支
249		丝锥	M8×1.25	10	套
250		螺纹环规	M26×1.5-6g	4	套
251		螺纹塞规	M26×1.5-6H	4	套
252	工程测量实训	自动安平水准仪	每公里往返测量标准偏差(即仪器精度)1mm; 望远镜口径 50mm; 放大倍率 38 倍; 光学系统像质≤3"; 内置度盘, 水平角度读数方便, 又能保护度盘; 每公里往返测量高差标准偏差 ≤1mm; 望远镜 正像; 放大率 38×; 物镜口径 50mm; 最短视距 1.6m; 乘常数 100; 加常数 0; 补偿器工作范围 15'; 安平精度 ±0.3"; 圆水准器灵敏度 20' /2mm; 安平时间 ≤2s; 工作温度 -30℃~ +50℃; 防水等级 IP55	5	套
253		红黑面木尺	3m 木质	5	对
254		尺垫	1KG	6	个
255	沙盘实训	计算器	普通干电池, 函数计算器, 带语音功能, 显示数位: 10 位底数+2 位指数	5	个
256	学前教育技能实训	智能仿真婴儿	进口软 PVC 材料经模具浇模, 可为婴儿洗澡, 更换衣物和尿片、眼、耳护理等训练和示教工具。手掌打开, 手指分离, 也适合小儿推拿按摩。自然大, 规格: 高 50cm, 宽 19cm, 厚 11.5cm	20	个
257		卫生纸	卷纸	10	提
258		卫生纸	抽纸	10	提
259		护臀霜	50ml	10	盒
260		爽身粉	50ml	10	盒
261		纱布	20×30cm	20	包
262		湿巾	100 片	50	包
263		小毛巾	30cm×30cm	50	条
264		尿不湿	S 号	10	包
265		洗手液	0.5L	10	瓶
266		奶粉	小桶	10	桶
267		医用手电筒	充电型手电筒	20	个
268		晨检盘	30cm×20cm, 不锈钢材质	20	个
269		《0-3 岁婴幼儿的教育与宝保育》	正版图书	4	本
270		《3-6 岁儿童与发展指南》	正版图书	4	本
271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教材》	基础知识+中级	4	套
272		《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保育员(中级)	教材+题库	4	套
273		脸盆	40CM, 塑料	5	个
274		奶瓶	210ml	10	个
275	镊子	直头弯头各 10 把	20	把	

276	刮刀	老式剃刀	20	把
277	喷壶	250ML	10	个
278	素描纸	4K	20	包
279	油画棒	48 色	10	盒
280	勾线笔	塑料、纤维等高分子材料制成笔头	20	盒
281	铅笔	2B	10	盒
282	铅笔	HB	10	盒
283	彩铅	24 色	20	盒
284	橡皮	0.1cm×0.35cm×0.2cm	5	盒
285	马克笔	48 色	10	盒
286	纸胶带	1CM 宽×1 米长	20	卷
287	泡棉胶	2CM 宽	20	卷
288	热熔胶枪	国标	5	把
289	热熔胶	50 支/盒	5	盒
290	便利贴	10cm×10cm	10	包
291	压舌板	木质	100	个
292	故事绘本	正版图书	30	本
293	棉签	大包, 双头, 盒装	40	包
294	浴盆	85cm. 41cm. 21cm	1	个
295	免洗手消毒剂	500ML	2	瓶
296	碘伏	100ml	5	瓶
297	棉签	大包	5	包
298	医用胶布	白色	5	卷
299	止血带	特种橡胶精制而成, 长条扁平型, 伸缩性强	5	包
300	呼吸膜	国标	5	个
301	无菌绷带	75mm×4500mm	2	条
302	弯盘	不锈钢材质	2	个
303	模拟消毒液	500ML	5	瓶
304	专用消毒桶	容量 10L	2	个
305	普通水桶	容量 10L	2	个
306	枕头	40cm. 25cm 带枕套	2	个
307	量杯	500ml	2	个
308	医用敷贴	无菌	2	盒
309	水温计	玻璃	2	个
310	额温枪	电子温度测量仪	2	个
311	小方巾	30cm×30cm 绿色	5	个
312	高级婴幼儿气道阻塞及 CPR 模型	1. 标准婴儿真人比例设计及准确的标准布局。 2. 精确的解剖结构, 可触及胸骨和肋骨。 3. 模拟正常的气道阻塞, 可练习背部排击法、胸部手指猛击法。 4. 可进行标准的 CPR 操作: 人工呼吸和心外按压。 5. 气道贯通时的胸部起伏。 6. 窒息、异物阻塞气道的模拟	1	个
313	软性搪胶幼儿模型	可沐浴长 85cm	1	个
314	幼儿床	外长: 135cm. 65cm. 55cm 内长: 128cm. 57cm	1	个
315	婴儿推车	76cm. 40cm. 25cm	1	个
316	带妆头模	黑长直长 14cm	3	个

317		幼儿椅子	20cm. 30cm. 45cm	1	把	
318	电子装 配实训	恒温电烙铁电焊台	60W	10	个	
319		全贴片焊接练习板增强型 SMT 技能	练习用电子电路板, 符合实训要求	20	个	
320		贴片元件焊接练习板配 8 类 90 电工电子技术考核	练习用电子电路板, 符合实训要求	20	个	
321		光控流水灯电路	练习用电子电路板, 符合实训要求	20	个	
322		七彩炫光 51 单片机心形流水灯套件 LED	练习用电子电路板, 符合实训要求	20	个	
323		12 只 LED 循环灯制作套件	练习用电子电路板, 符合实训要求	20	个	
324		LM358 呼吸灯散件	练习用电子电路板, 符合实训要求	20	个	
325		LM358 呼吸灯	练习用电子电路板, 符合实训要求	20	个	
326		智能循迹小车套件 D2-1 巡线	练习用电子电路板, 符合实训要求	20	个	
327		15 路彩灯控制器 1801 贴	练习用电子电路板, 符合实训要求	20	个	
328		LED 指尖陀螺	三叶手指陀螺	20	个	
329		新手初级识别焊接练习元件仓	练习用电子电路板, 符合实训要求	20	个	
330		无铅焊锡丝	63%纯度 0.8mm	20	个	
331		吸锡带	免清洗, 紫铜材质, 直径 0.06mm	20	个	
332		焊接技 术实训	三相四线插头	25A	9	个
333			仰焊帽	防强光, PA 材质, 头戴式, 可遮光焊接弧光	20	个
334	电焊眼镜		玻璃材质, 防飞溅、防风、防尘, 透光率 99%	20	付	
335	电焊手套		羊皮	20	付	
336	钢板		10cm×20cm×1.2cm	567	块	
337	钢板坡口机刀片		HMM2060 坡口机专用	2	盒	
338	楼宇智 能化系 统实训	六防区报警主机	DS6MX-CHI	1	台	
339		红外对射探测仪	报警电流: ≤85 (mA); 探测角度: 180; 工作温度: -25° C~55° C (°C)	1	台	
340		硬盘录像机	★具有 1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2 个千兆以太网口、3 个 USB2.0 接口 (其中 2 个为前置)、内置 4 个 SATA 硬盘接口; 1 路 RCA 音频输入接口、1 路 RCA 音频输出接口; 16 路报警输入接口、4 路报警输出接口。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 最大接入路数: 16 路。满负载条件下的最大接入带宽 160Mbps、最大存储带宽 128Mbps、最大转发带宽 128Mbps。★支持开启 SVC 解码功能, 可同时回放 5 路 400W 分辨率、H. 264/H. 265 编码格式的视频图像, 解码总资源为 10 个 1920×1080 格式的视频图像。★显示输出分辨率具有 1024×768/60Hz、1280×720/60Hz、1280×1024/60Hz、1600×1200/60Hz、1920×1080/60Hz、2560×1440/60Hz、4K (3840×2160)/30Hz、4K (4096×2160)/30Hz 设置选项。★可同时显示输出 10 路 H. 265/H. 264 编码、25fps、1920×1080 格式的视频图像。录像文件自带水印, 水印包括设备的序列号、MAC 地址、录像时间等。★网络容错: 可将多个网口设置同一 IP 地址, 其中任一网口损坏时, 仍能正常工作; 可自动搜索局域网内 IPC, 并查看 IPC 设备型号、固件版本、序列号等信息; 可对 IPC 的参数配置进	1	台	

			行修改,可设置曝光、日夜转换、背光、图像增强、分辨率、码率、帧率、字符叠加、隐私遮盖等;并支持将IPC参数配置到其他通道密码安全:密码错误次数超过7次,锁定账号;支持密码复杂度等级显示;设备密码不允许明文显示和拷贝操作;激活和重置:出厂设备需要激活;管理员密码重置需要输入旧密码。★支持接入高级移动侦测的相机,移动侦测报警能够区分是人、车还是其它目标产生,可录像和记录报警信息;★接入警戒摄像机,支持对IPC的声音和闪光参数进行配置,支持通过移动侦测、区域入侵、越界侦测、进入区域和离开区域事件联动一个或多个IPC的声光报警,可以对声光联动一键撤防		
341	烟感探测器		报警电流:100(mA);探测角度:360°;静态电流:≤3uA(uA);工作温度:-10°C~+50°C(°C);探测距离:30(m);发射频率:433(MHZ)	1	个
342	可燃气体探测器		检测气体类型:CH4;检测范围:0-100%LEL;检测精度:±3%LEL;报警浓度:10%LEL;响应时间:<30s(扩散式);报警复位:当燃气气体清除时自动复位/按键消音;是否联动电磁阀:是	1	个
343	红外探测仪		工作电压:9VDC至15VDCv;探测范围:标准16米X21米;电流(最大):<15mA;电流(待机):<10mA,12VDC;材料:高强度ABS塑料;报警指示灯:蓝色报警LED指示灯;防区:86	1	个
344	铜芯线		红23芯	200	米
345	铜芯线		黑23芯	200	米
346	铜芯线		黄16芯	200	米
347	铜芯线		蓝16芯	200	米
348	铜芯线		白16芯	200	米
349	铜芯线		棕16芯	200	米
350	同轴电缆		SYV75-3	1	盘
351	小一字螺丝刀		3×100世达	4	个
352	大一字螺丝刀		6×200世达	4	个
353	小十字螺丝刀		3×100世达	4	个
354	大十字螺丝刀		6×200世达	4	个
355	尖嘴钳		6寸世达	4	个
356	PVC线槽		40mm×20mm	200	米
357	电池		9V	2	个
358	电胶布		塑料	10	卷
359	自攻螺丝		高强度钢制	10	包
360	BNC视频接头		国标	5	个
361	电阻		120欧姆	10	个
362	美工刀		塑料	5	把
363	绑线扎带		塑料	100	个
364	螺丝方形塑料胀塞		塑料	1	包
			钢卷尺	4	把
	摄像头		1.最大分辨率2560×1440@25fps。 2.最低照度彩色:0.0005lx。 3.★内置1个麦克风,1个报警输入,1个报警输出,1个音频输入,1个音频输出接口。(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鲜章) 4.白光补光时可识别不小于30米处的人体。	9	个

			5. 摄像机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99°，垂直视场角不小于 55°。 6.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 264 或 H. 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 80%。（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鲜章） 7. 不低于 IP66 防尘防水等级。 8. 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时，任何一路供电停止后，设备均可连续工作。 9. 支持实时图像画面 90° 旋转和宽高比调整			
		硬盘	6T	5	块	
368		硬盘	4T	1	块	
369	光机电 一体化 实训	直柄内六角螺丝套装	1. 5mm; 2mm; 2. 5mm; 3mm; 4mm; 5mm; 6mm; 8mm	6	套	
370		十字改锥（京选）	Φ4×100mm	6	把	
371		一字改锥（京选）	Φ4×100mm	6	把	
372		十字改锥（京选）	Φ5×100mm	6	把	
373		一字改锥（京选）	Φ5×100mm	6	把	
374		卷尺	3 米，16mm 宽	6	个	
375		小型鸭嘴剥线钳	剥线范围；直径 0.5-6.0MM 的单股电线或排线	3	把	
376		小号剪钳	长 11cm, 钳头 1.5cm	6	把	
377		尖嘴钳	150mm	6	把	
378		两用活口扳手	8 寸	3	把	
379		电气绝缘胶布	0.15mm 厚，18mm 宽	6	卷	
380		塑料扎带	宽 1.9mm、长 15cm	500	根	
381		插线板	四位五孔 3m	1	个	
382		电工工具箱	13 寸	4	个	
383		电气安 装与维 修实训	手电钻电池	12V	10	只
384			零件收纳盒	8 格	5	个
385			PVC 线槽	20×40	100	根
386	PVC 线槽		40×60	60	根	
387	得力钢锯条		300mm24 齿	100	根	
388	塑料捆扎带		3×100	10	包	
389	计算机 硬件检 测实训	智能硬件系列电路功能实训套装-C	<p>★（1）智能硬件系列电路功能实训套装板卡种类≥25 种，每种≥1 块，每块配料包≥1 包，所有板卡支持对接智能电子产品检测维修一体化综合平台或智能电子产品检测维修实训综合平台。</p> <p>★（2）功能板种类需包括： 逻辑电源功能板（智能液晶显示器系列）、台式机 CPU 供电电路功能板-H81（台式机系列）、液晶电压转换功能板（智能液晶显示器系列）、U 盘读写功能板（智能液晶显示器系列）、flash 内存功能板（智能液晶显示器系列）、液晶 LED 阵列功能板-FPGA（智能液晶显示器系列）、智能液晶电视 USB 电路功能板（智能家电系列）、智能液晶电视背光驱动电路功能板（智能家电系列）、笔记本辅助电路功能板-YG（笔记本系列）、基础电路时序逻辑门电路搭建功能板（基础电路系列）、台式机开机电路功能板-H81（台式机系列）、台式机声卡电路功能板-H81（台式机系列）、台式机复位电路功能板-H81（台式机系列）、台式机 CMOS 电路功能板-H81（台式机系列）、台式机 IO 设备电路功能板-H81（台式机系列）、笔记本硬启动电路功能</p>	1	套	

		<p>板-T61（笔记本系列）、一体机高压板电路功能板（一体机系列）、笔记本电源管理电路功能板-YG-FPGA（笔记本系列）、一体机 DRAM 动态存储器电路功能板（一体机系列）、一体机 MODEM 功能电路功能板（一体机系列）、ipad 电源管理电路功能板板卡（ipad 系列）、台式机南北桥供电电路功能板（台式机系列）、台式机网卡电路功能板-H81（台式机系列）、台式机时钟电路功能板-H81（台式机系列）、台式机供电电路功能板-H81（台式机系列）。</p> <p>（3）每块功能板需支持以下标准： 具备直流电源接口，可使功能板模拟相对应电路的工作状态； 可设置维修用故障点； ★具备检测接口，检测针脚≥80，精确定位维修故障点； ★每个故障点位置可支持多次的故障设定及维修的循环使用； 带有指示灯，能够查看功能板的基本状态。</p> <p>（4）液晶 LED 阵列功能板-FPGA（智能液晶显示器系列）、笔记本电源管理电路功能板板卡-YG-FPGA（笔记本系列）。功能板需包括母卡、被替换电路的原始子卡、FPGA 替换电路子卡，两种子卡需支持与功能板母卡的对接。FPGA 替换电路子卡经过编程配置后可完成被替换电路的原始子卡的全部功能。</p>		
390	智能硬件系列电路功能实训套装-D	<p>★（1）智能硬件系列电路功能实训套装板卡种类≥25 种，每种≥1 块，每块配料包≥1 包，所有板卡支持对接智能电子产品检测维修一体化综合平台或智能电子产品检测维修实训综合平台。</p> <p>★（2）功能板种类需包括：智能液晶电视机数字音频功放电路功能板（智能家电系列）、智能洗衣机控制器电路功能板（智能洗衣机系列）、智能液晶电视 Flash 及 SD 卡电路功能板-FPGA（智能液晶电视系列）、台式机复位电路功能板（台式机系列）、台式机开机电路功能板（台式机系列）、智能洗衣机定时器电路功能板板卡（智能洗衣机系列）、笔记本显示电路功能板（笔记本系列）、智能洗衣机 LED 显示电路功能板-FPGA（智能洗衣机系列）、智能电饭煲 CPU 电路功能板（智能电饭煲系列）、智能台灯调光电路功能板（智能台灯系列）、基础电路通用逻辑电路功能板-FPGA（基础电路系列）、ipad GPS 模块电路功能板（ipad 系列）、一体机 NFC 近距离通信接口功能板（一体机系列）、智能液晶电视地面数字解调电路功能板（智能液晶电视系列）、智能液晶电视高频头电路功能板（智能液晶电视系列）、智能洗衣机处理器电路功能板（智能洗衣机系列）、智能洗衣机传感器电路功能板（智能洗衣机系列）、ipad 协处理器电路功能板（ipad 系列）、一体机 IEEE161284 电路功能板-FPGA（一体机系列）、智能液晶电视 CA 卡输入电路功能板-FPGA（智能家电系列）、高频头电路功能板（智能液晶显示器系列）、液晶背光功能板（智能液晶显示器系列）、LED 阵列功能板（智能液晶显示器系列）、红外遥控电路功能板（智能液晶显示器系列）、网络电路功能板（智能液晶显示器系列）。</p> <p>（3）每块功能板需支持以下标准：具备直流电源接口，可使功能板模拟相对应电路的工作状态；可设置维修用故障点；★具备检测接口，检测针脚≥80，精确定位维修故障点；</p>	1	套

			★每个故障点位置可支持多次的故障设定及维修的循环使用；带有指示灯，能够查看功能板的基本状态。 (4) 智能液晶电视 Flash 及 SD 卡电路功能板-FPGA (智能液晶电视系列)、智能洗衣机 LED 显示电路功能板板卡-FPGA (智能洗衣机系列)、一体机 IEEE161284 电路功能板板卡-FPGA (一体机系列)、智能液晶电视 CA 卡输入电路功能板板卡-FPGA (智能家电系列)、基础电路通用逻辑电路功能板板卡-FPGA 五种功能板需支持对其上的部分功能电路/芯片进行 FPGA 仿真更换。功能板需包括母卡、被替换电路的原始子卡、FPGA 替换电路子卡，两种子卡需支持与功能板母卡的对接。FPGA 替换电路子卡经过编程配置后可完成被替换电路的原始子卡的全部功能		
391		中涂底漆	灰 (自流平)	4	3kg
392		中涂底漆+配套固化剂+配套稀释剂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4	3.5kg
393		色母	符合省赛大赛要求 (32 色. 通透白; 通透铁锈红; 午夜黑; 暗黑; 深黑; 鲜蓝; 深蓝绿; 坚蓝; 芥末黄; 铁锈红; 皇家蓝; 黑紫; 发红蓝; 透明红; 透明绿; 金绿; 金黄; 特白; 洋红; 透明洋红; 明黄; 中珍珠蓝; 幼珍珠蓝; 中珍珠紫; 特幼银; 亮幼银; 中幼银; 中闪银; 控色剂; 中粗银; 粗闪银)	1	套
394		喷涂砂纸	大赛 P60/80/120/180/240/320/400/500	1	套
395		打磨头软垫	大赛款;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5	个
396		打磨头硬垫	大赛款;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5	个
397		3M 口罩	大赛	50	个
398		喷涂门板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10	张
399		打磨指示剂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2	盒
400		塑料焊条	PP、PE、ABS、PVC 各 10 跟	40	根
401		修补网	塑料件修理	10	张
402		脱脂剂	1L	1	瓶
403	汽修	除油布	300 片/箱	1	箱
404		修补钉	四种规格各 100 枚大波浪型	400	枚
405		单面浸胶防护手套	国产	2	付
406		塑料修复胶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1	组
407		塑料活化剂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1	灌
408		AB 胶枪	3M	1	把
409		耐溶剂手套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20	双
410		橡胶水	国产	100	升
411		丁晴手套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50	双
412		弹簧气管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1	个
413		手磨板	规格: 125×70mm; 操作方式: 手动; 用于面板打磨	3	个
414		门板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20	张
415		碳棒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10	条
416		介子片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2	套
417		车身塑料件	雪佛兰前后保险杠	10	件
418		气动锯条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100	条
419		钣金五件套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30	套
420		试焊片	7 规格	1	套
421		二氧化碳	不带罐	5	罐

422	二氧化碳气罐	带气	1	罐
423	砂带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100	条
424	钣金砂纸	60目, 80目, 120目, 240目	2	套
425	钣金打磨头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3	套
426	焊点消除钻头	镀黑色涂层/JAD-1015的配件, 钻头 $\Phi 8.0$, 每盒5支	20	个
427	二保焊机焊嘴	焊接嘴和导电嘴一套	10	个
428	前稳定杆与减震器连杆(左右)	科鲁兹专用	2	个
429	丁晴手套(耐溶剂手套)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50	双
430	机油滤清器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20	个
431	油底壳放油螺塞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5	个
432	空调制冷剂	(134a) 13.6KG	2	罐
433	毛刷	塑料刷	10	把
434	雨刮片(包含前后)	科鲁兹专用	5	套
435	转向横拉杆球头(左右)	科鲁兹专用	2	套
436	下摆臂球头(左右)	科鲁兹专用	2	套
437	机油	4L、sn、5w-40	10	桶
438	汽油	92#	100	升
439	冷却液	1000ml	5	桶
440	化清剂	24瓶/箱	1	箱
441	吸油纸	符合实训练习要求	3	箱
442	擦拭毛巾	30×70	20	条
443	洗手液	工业油污-2L装	10	瓶
444	洗衣粉	5KG	2	袋
445	塑料件修复实训工作站	<p>一、技术参数</p> <p>1. 工作站尺寸: 1500(H)×750(W)×1400(L) (mm); 工作台整体由 40×40 铝型材框架组成, 台面及封板厚度为 1.2mm 冷轧钢板, 整体静电喷涂, 表面光滑;</p> <p>2. 工作台带 2 个抽屉; 带工具挂板, 工具挂钩、零件盒 8 个;</p> <p>3. 电路集中控制, 配置 PDU 三位插座;</p> <p>4. 工作站配备工具挂板, 孔距 40mm, 间距 40mm。</p> <p>★5. 焊接材料存放抽屉为抽拉折叠隐藏式, 工作时上翻折叠与工作台形成一个平面, 方便操作(提供产品制造商盖章证明图片)。</p> <p>二、实现的功能</p> <p>汽车塑料件、汽车保险杠修补、修复实训。</p> <p>三、设备配置: 塑料修复机 1 套, 特制电铬铁 1 副, 塑料焊条 PP 10 根, PE 10 根, ABS 10 根, PVC 10 根; 修补网 10 张; 脱脂剂 1 瓶 (1L); 剪刀 1 把, 可调温塑料焊枪 (750W) 1 把, 可调温烤枪 (2000W) 1 把, 3 寸打磨机 1 把, 气动刻磨机 1 套, 除油布 1 箱 (300 片/箱), 四种规格修补钉各 100 枚, 铝泊胶带 2 卷, 美纹胶带 5 卷, 遮蔽膜 5 卷, 斜嘴钳 1 把, 卷尺 1 个, 美工刀 1 套, 单面浸胶防护手套 10 付, 防护眼镜 1 付, 防尘口罩 10 付, 玻璃纤维布 (宽度 10cm, 长度 26 米) 1 卷, 塑料修复胶 (AB) 1 组, 塑料活化剂 1 罐, AB 胶枪 1 把</p>	1	台

注：本项目所有参数不指向某一特定的专利技术、商标、名称、设计、供应商等。若引用某一供应商的技术规格才能准确或清楚地说明拟招标货物的技术规格时，其含义为或“相当于”或“参照”该品牌，投标人可以在满足项目技术要求前提下选定所投产品品牌。

4. 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4.1 采购标的的数量：见本章第 3 条。

4.2 采购货物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以内完成货物送达。

4.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内。

5.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5.1 服务标准：货物的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交货能力、交货期限及售后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验收合格。

5.2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产品的供货与项目安装调试验收工作。质保期 1 年。

6.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验收标准依据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7.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7.1 供应商须提供近 3 年（2020 年 11 月 01 日-2023 年 10 月 31 日）类似项目业绩。

7.2 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保修，供应商应对不合格产品进行及时无条件维修或更换，质保期内货物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供应商需无条件维修或更换。

7.3 中标供应商提供 7×24 小时故障响应服务，在接到采购人电话通知后，2 小时内到故障现场，一般问题 1 天内解决，重大问题 3 天内解决，供应商应对不合格产品进行及时无条件维修或更换，质保期内货物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供应商需无条件维修或更换。

7.4 供应商须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若其授权代理商中标的，

制造商须派专业技术人员指导和监督安装调试。

7.5 供应商须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培训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7.6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完整，所有附件齐全。

8. 其他说明

8.1 中标供应商应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遵照合同约定，履行好合同义务。

8.2 中标供应商若有违反招标文件内容的行为，应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保证金、承担法律责任等相关处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实训材料采购项目

供货合同 (第 包)

备案号: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文件编号: _____



甲方: 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乙方:

二〇二三年 月

一、采购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全称）：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甲方）

中标供应商（全称）：_____（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

1. 项目信息

(1) 项目名称：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实训材料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_____

(3) 采购内容：见附件。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 _____ 元整

小写：¥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随市场行情、通货膨胀等影响而调整。最终总报价（完税价）包括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的相关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伴随服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培训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代理服务等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全部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供货周期：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以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货物的交货及验收。

供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供货方式：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经采购人检验合格方可交货

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全部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乙方安装调试、运行、培训后，经甲方学校、县级验收合格待设备正常使用无质量问题时，凭验收合格证明，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法），甲方自收到发票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自最后一次付款日起其付款期限滞后最长不得超过 60 日。合同总价 0% 的金额自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作为质量保修金。质保期 1 年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在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息退还。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方式：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做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产品检测报告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5) 中标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6) 招标文件；

(7)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8) 合同附件。

7. 售后服务：



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9.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采购人叁份，中标人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甘谷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经办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二、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投标人购买货物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中标人(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投标资格,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本合同所称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4)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本合同具体条款以外的内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而确定。

3. 合同金额

3.1 合同金额应与采购结果一致,具体的采购货物内容见本项目供货合同。

3.2 合同金额见合同专用条款。

4.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4.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合同专用条款。

4.2 乙方提供的采购货物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

5. 履约保证金

5.1 为确保货物质量,乙方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 向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具体金额或比例双方应在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

5.2 履约保证金退还: 质保期满后, 无任何质量问题后, 在5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息退还。逾期退还则承担质保期内履约保证金银行同期利息。

5.3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1)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履约不合格的;
- (2) 产品质量验收或测试不合格的。

6. 保密义务

6.1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 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 合同价款及支付

7.1 验收合格后, 乙方出具正规发票 (含税价) 给甲方, 凭甲方开具的验收报告单办理结算手续。

7.2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7.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 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8. 违约责任

8.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 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并扣留履约保证金; 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8.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货物，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物费用5%的违约金。

8.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0.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15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留履约保证金，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8.4 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0.5%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乙方应交付的工作成果，可以根据甲方的逾期付款时间，顺延同样的时间（同样，整个合同中的各后续环节，均顺延同样的时间）。

8.5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9. 权利和义务

9.1 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负责包退包换。

9.2 甲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应向乙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9.3 按约定的时间、在约定的地点组织验收。

9.4 按约定时间支付合同价款。

9.5 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交货。

9.6 乙方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9.7 乙方应当遵守合同有关质量规格及验收方式的约定。

9.8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并为正规制造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乙方负责。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质量保证期不少于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在质量保证期内所

发现的缺陷，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9.9 乙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风险和费用。

10. 合同的变更

10.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0.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0.3 除双方另行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款不得有任何变更。

11. 合同中止与终止

11.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乙方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1.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



同的履行。

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12.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2.2 乙方未在响应文件中说明，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13. 不可抗力

13.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3.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3.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14. 解决争议的方法

14.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14.2 协商不成的可以按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1) 提起仲裁；

(2) 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5. 法律适用

15.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16. 通知

16.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16.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17.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在各方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3条3.2款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
第4条4.1款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	履行本合同的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合同款项付清和合同内容履约结束后自行终止。 履行本合同的地点：本项目实施地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货物的交货及验收。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交货方式：货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9条8.8款	质保期	本项目整体质保：1年
第9条8.8款	响应时间	故障响应：中标供应商提供7×24小时故障响应服务，在接到采购人电话通知后，2小时内到故障现场，一般问题1天内解决，重大问题3天内解决，供应商应对不合格产品进行及时无条件维修或更换，质保期内货物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供应商需无条件维修或更换
第7条7.2款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合同签订后，全部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乙方安装调试、运行、培训后，经甲方学校、县级验收合格待设备正常使用无质量问题时，凭验收合格证明，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甲方自收到发票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0%。自最后一次付款日起其付款期限滞后最长不得超过60日。合同总价0%的金额自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作为质量保修金。质保期1年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在5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息退还
第5条5.1款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及	本项目不缴纳履约保证金

	时间	
第14条14.2款	解决争议的方式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第 包)
投标文件
(资格标)

采购项目编号:

包 号:

供 应 商:

时 间:



资格标

- 第一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 第二部分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第一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做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第 包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 在参加本项目开标之前不存在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记录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 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 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等承诺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认真阅读了_____（项目名称）第 包（招标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内容后，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现承诺如下：

1. 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3.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真实、有效、合法。
4. 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经营，不以他人名义竞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 不搞恶意串通，不排挤、损害其他供应商利益。
6.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人以及采购人的合法利益。
7.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
8. 保证中标后严格履行合同，绝不分包、转包他人。
9. 保证中标后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遵照合同约定，履行好供货、调试、验收、质保等合同义务。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保证金等相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 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 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 单位负责人：_____

3. _____（是或否）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9. 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查询结果（相关截图打印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10.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的。

12. 供应商承诺书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13.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

1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单位名称)：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第__包的招标、投标、开标和合同等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电传：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 授 权 人：（签字）

供 应 商：（盖单位公章）

本授权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须与招标文件有效期一致，不少于 90 日历天)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保证金（本项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若采用电汇或网银，供应商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的复印件。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见“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

保函编号：

(采购人名称)：

鉴于(供应商名称)于 年 月 日参加你方(项目名称)第__包招标采购的投标，(担保人名称)受该供应商委托，在此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一旦收到你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事实的书面通知，在7日内无条件地向你方支付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金额 元整)的款项。

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 供应商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 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担保人在此确认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到期后30日(含)内或采购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后的到期日后30日(含)内保持有效，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但任何索款要求应在保函有效期内送达我方。保函失效后请将本保函交供应商退回我方注销。

本保函项下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和制约。

查验保函网址： (必填)

担保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 话：

年 月 日



说明：

1.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则在此上传银行保函原件扫描件，并提供银行保函真实性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若采用其他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则此条不做要求。

2. 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经过采购人事先的书面同意，供应商可采用采购人认可的保函格式，但相关内容不得违背本保函格式约定的全部实质性内容。除此之外，银行保函格式必须采用本保函格式，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3. 若采用电子保函，则以电子保函提供方的格式为准。



正本/副本

*****项目

(第 包)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标)

采购项目编号:

包 号:

供 应 商:

时 间:



商务技术标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报价明细表

银行资信证明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第四部分 业绩证明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报价币种：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期	/	备注
	合计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投标总价（大、小写）：

备注：1. 各供应商必须对总数量及总报价进行合计，以满足唱标需要。

2. 如有投标降价声明必须在开标前单独密封和递交，否则无效



附表1 分项报价表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为准；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制造商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合计报价									



银行资信证明

银行资信证明（原件）。银行资信证明应由供应商的开户银行提供，格式由银行自定。如该行对企业有信誉评级，请提供信用评级证明。

注：提供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者，可不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包括货物和/或服务的详细说明、参数及规格响应表、货物配置说明、供货一览表、货物的彩色样本、使用说明书，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除附表1、2、3、4、5、6外，其格式由供应商自定）：

1. 技术说明书

1.1 所投货物的商标、型号、参数、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

1.2 填写参数及规格响应（偏离）表，参数、规格优于或偏离参数要求的指标，并提供支持文件。

2. 供货一览表。

3. 货物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及相关认证等。

4. 货物的彩色样本、使用说明书。

5. 供货范围和售后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6. 履约措施、承诺和验收标准。

7. 质量保证措施、培训方案、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承诺。

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附表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和品牌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交付时间(月日)	交付地点	投标总价(万元)	备注
合计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 2

售后服务承诺书

制造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代理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注：供应商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响应时间和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介绍）。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技 工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请附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附表 4 拟派备选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采购人及联系电话	

注：项目负责人填一张表，并附相关证件、业绩及证明材料（提供人员近半年的社保缴纳证明和劳动合同）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第四部分 业绩证明

（除附表1、2外，格式由供应商自定，需将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盖供应商公章附投标文件中）



附表 1

近三年内所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总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请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合同须提供合同首页、内容页、签章页，合同价格可隐去）的复印件。



附表 2

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总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请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合同须提供合同首页、内容页、签章页，合同价格可隐去）的复印件。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组织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政府采购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 评标综合组：由采购代理机构和相关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接收投标文件、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做好投标和开标会议记录；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分发投标文件、投标资料等；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宣布评标纪律；

（三）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四）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五）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六）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七）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八）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87 号令) 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 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 评标委员会拒绝的, 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九) 评审工作完成后, 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 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十)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3. 评标监督组: 由项目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组成,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对开标评标整个过程进行监督和公证, 保证评标的公正性, 防止违规、违纪行为的产生。

二、评标原则

1.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对所有供应商一视同仁、公平对待。

2.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3. 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 严格自律, 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4. 评标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5. 评标将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 结合投标文件进行, 不得忽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标。

6. 对投标文件采取综合评分的方法, 全面比较各标的物的技术方案、性能、质量、价格、交货期以及供应商的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供应、资信情况等因素客观地进行评审, 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供应商的实际情况。

7. 从开标直至宣布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前, 评标人员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8. 供应商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且提供的与标的物的性状、质量、产地、服务等有关的报告文件和证明材料出具日期必须在本招标采购公告之日起，否则不予采纳。

9.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10.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对评标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11. 供应商应具备较强的技术力量及综合实力，在众多项目中业绩、信誉良好，并能确保本次招标采购设备的长远售后服务。

三、评标方法

本次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每个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有效供应商的技术方案进行独立评审打分，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加上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计算出的价格和商务分，即为每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除价格分外，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审打分可保留1位小数，评审最终得分保留2位小数。采购人不向供应商承诺最低价中标，对未成交供应商不作任何解释说明。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的，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而影响货物（标的）质量和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投标现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本项目投标报价不允许超出最高投标限价或采购预算金额。为了防止恶意低价竞争，评标时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恶意低价竞争倾向的，可要求供应商在

1 个小时内提供报价成本分析报告，如不能够在规定时限内提供或者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材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

评分标准

类别	评审因素及权重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报价计算 (30%)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企业价格给予其价格扣除优惠或价格分加分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优惠条件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及供应商须知“29.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结果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两位。</p>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报价不参与优惠</p>	30分
技术部分 (50分)	投标货物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 (20%)	<p>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根据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产品技术指标、参数要求进行综合评审独立打分。</p> <p>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指标、参数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者得满分20分；</p> <p>供应商所投产品标“★”为核心技术参数，其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者每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未标“★”技术参数部分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者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p> <p>注：以上所有功能在项目验收时会逐条验证，若不满足将视为无效中标并追究法律责任</p>	20分
	项目实施 方案 (20%)	<p>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的以下内容综合评审独立打分。</p> <p>1. 产品的质量、检测标准、完全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及相关认证者得4分，较为符合相关标准、规范及相关认证者得2分，差者得1分。</p> <p>2. 产品使用说明书、彩色样本等技术支持资料完整者得4分，较完整者得2分，一般者得1分。</p>	20分

		<p>3. 供货范围和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内容的详细说明完整、满足上述要求者得 4 分，供货范围和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内容的详细说明较为完整、能基本满足上述要求良者得 2 分，差者得 1 分。</p> <p>4. 履约措施、承诺和验收标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者得 4 分，较为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者得 2 分，差者得 1 分。</p> <p>5. 质量保证措施的内容及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内容具体、措施得当者得 4 分，内容较为具体、措施基本得当者得 2 分，差者者得 1 分</p>	
	培训方案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人员数量，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安排等，且培训方案详细，能够对采购人提供前期和后期的技术服务和支持）综合评审独立打分，最优者得 5 分，良好者得 3 分，一般者得 1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5 分
	服务承诺及服务保障措施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根据供应商后续服务承诺及服务保障措施综合评审独立打分，服务承诺及服务保障措施完善到位，内容详实完整者得 5 分；内容较为详实完整者得 3 分；内容描述一般者得 1 分；无描述者不得分	5 分
商务部分 (20 分)	响应文件的规范性 (5%)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完整，所有附件齐全，没有偏差情形者得 5 分；有一项偏差者扣 1 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5 分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5%)	供应商对售后服务描述详尽、内容全面、计划合理，能够在 7×24 小时响应，2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并提出解决方案者得 5 分；供应商响应不及时，无法及时提供问题合理解决方案者不得分	5 分
	业绩评价 (10%)	供应商近 3 年（2020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有类似业绩，每项业绩得 2 分，满分 10 分；没有业绩者不得分（以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10 分
注：相关证书的复印件需盖制造商公章			

四、确定中标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打分并作出排序，按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拟中标供应商。
2. 如果出现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附件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注：若有偏离应逐条如实填写；若无偏离可不填写；若未填写，则视同无偏离。

偏离填写：优于、相同、低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____月____日

附件3： 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 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 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附：接收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接收质疑的联系人：贾振华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五里铺桥头万商国际 C 塔 17 楼

电 话：18108405307

附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和甘财采〔2022〕1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供应商(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供应商,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供应商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



供应商名称(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和甘财采〔2022〕1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供应商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供应商(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供应商为(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供应商为(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供应商,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供应商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

供应商名称(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